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編纂]後，董事會將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 董事及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執行董事						
趙緒龍先生 ⁽¹⁾	46歲	董事長、執行 董事兼 首席執行官	2009年9月	2021年 2月23日	透過董事會監督整 體管理、制定本 集團業務計劃、 策略及主要決策	趙芳琪女士的 兄弟
許健康先生	38歲	執行董事兼 高級副總裁	2009年9月	2022年 11月14日	負責Marketingforce 平台全國直銷及 渠道業務體系建 設	無
非執行董事						
趙芳琪女士	54歲	非執行董事	2017年9月	2021年 2月23日	負責就本集團的整 體發展提供策略 建議	趙緒龍先生的 姐妹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 董事及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黃少東先生	35歲	非執行董事	2022年 4月25日	2022年 4月25日	負責就本集團的整 體發展提供策略 建議	無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濤先生	53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17年 9月10日	2022年 11月14日 ⁽²⁾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 供獨立判斷	無
秦慈先生	48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19年 5月28日	2022年 11月14日 ⁽²⁾	監督董事會並向董 事會提供獨立判 斷	無
陳晨先生	43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22年 11月14日	2022年 11月14日 ⁽²⁾	監督董事會並向董 事會提供獨立判 斷	無

附註：

(1) 趙先生亦以別名趙旭隆為人所知。

(2) 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2年11月14日獲委任，其委任自本文件日期起生效。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彼此之間概無關聯。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趙緒龍先生 (又名趙旭隆)，46歲，本集團創始人，自2021年2月23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並自2017年9月10日和2009年9月15日起分別擔任上海珍島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趙先生於2022年11月1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趙先生現時亦於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擔任職務，包括擔任Marketingforce (HongKong) Limited、邁富時網絡及上海天貝的執行董事、美國凱麗隆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及凱麗隆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以及無錫珍島及廣東珍島的監事。彼擁有逾14年的管理經驗。自本集團成立以來，趙先生一直領導其業務，並主要負責作出本集團的戰略及關鍵決策，包括整體發展、戰略方向、業務管理、創新及研發等決策。據趙先生確認，在創立本集團之前，彼一直積極探索創業舉措，並曾於2006年至2009年在上海珍島實業有限公司(「珍島實業」，一家主要從事百貨傳統貿易業務的公司，該業務與本集團主營業務無關)工作，主要負責銷售。

趙先生曾獲得多項獎項及榮譽，以表彰其創新成就、創業精神及貢獻，包括於2021年在國際科創節獲評為「2021年度數字化推動力人物」、於2021年獲中國科學家論壇評為「2021智能營銷雲平台研究領域企業首席科學家」、於2021年獲中國亞洲經濟發展協會品牌管理專業委員會評為「2021品牌強國十大傑出人物」及於2020全球雲計算大會－中國站獲得「2019-2020年度雲鼎獎－中國雲計算行業影響力人物獎」。

趙先生於2001年6月獲得中國東華大學機械工程及自動化專業學士學位。

許健康先生，38歲，自2022年11月14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自2021年2月23日起擔任高級副總裁。許先生自2009年9月起在上海珍島擔任多個職務，並自2020年4月16日起現任高級副總裁。許先生現時亦於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擔任上海珍島智能技術集團有限公司、寧波珍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台州珍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及金華珍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以及珍島網絡、溫州珍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中山珍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及杭州珍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許先生於為企業提供互聯網服務方面擁有逾14年經驗。於2009年9月至2020年4月，彼歷任上海珍島銷售總監及副總裁。自加入上海珍島以來，許先生一直專注於數字營銷領域的創新、實施和整合。彼帶領團隊在華東、華南、中國西南地區從事行業研究，正確了解企業在經營過程中的痛點，尤其是獲客需求，這一企業最迫切解決的問題。

許先生於2018年12月獲得中國華東師範大學人力資源管理(函授)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趙芳琪女士，54歲，自2021年2月23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自2017年9月10日起擔任上海珍島的非執行董事。彼於銷售實踐方面擁有逾22年經驗。趙女士自2006年12月至2009年12月在上海中西製藥有限公司擔任銷售人員。彼其後自2010年3月至2018年1月擔任寧波朗生醫藥有限公司區域銷售負責人。趙女士於2018年12月至2021年4月擔任國藥控股興安盟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2018年1月至2021年10月擔任內蒙古鑫頻創碩醫療器械有限公司總經理。

趙女士於1995年7月獲得石家莊鐵道大學(前稱石家莊鐵道學院)漢語言文學學士學位。

趙女士於珍島實業的營業執照於2016年10月被吊銷時擔任該公司監事。珍島實業於2018年4月24日取消註冊。趙女士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知、所悉及所信，由於珍島實業暫無營業且並無實質業務營運，故珍島實業的營業執照已被吊銷。經趙女士確認，(i)珍島實業於其營業執照被吊銷時暫無營業及有償付能力；(ii)彼並無任何不當行為導致營業執照被吊銷；及(iii)彼並不知悉任何已經或將會因營業執照被吊銷而對彼提出的實際或潛在申索。趙女士曾於赤峰奧派醫療器械商貿有限責任公司(「赤峰奧派」)的營業執照被吊銷時擔任該公司的董事，赤峰奧派的業務為醫療器械貿易，與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無關。赤峰奧派於2015年9月17日取消註冊。趙女士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知、所悉及所信，由於赤峰奧派已停業且並無進行年檢，故赤峰奧派的營業執照已被吊銷。經趙女士確認，(i)赤峰奧派於其營業執照被吊銷時暫無營業及有償付能力；(ii)彼並無任何不當行為導致營業執照被吊銷；及(iii)彼並不知悉任何已經或將會因營業執照被吊銷而對彼提出的實際或潛在申索。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黃少東先生，35歲，自2022年4月25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於境內外資本市場融資及投資方面擁有逾12年經驗。黃先生於2011年7月至2013年12月擔任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資本市場部分分析員，及於2013年12月至2015年5月擔任高盛高華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副經理。黃先生現任北京聯創北拓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並自2015年6月起出任該公司的基金經理，自2017年12月起擔任天津正道北拓諮詢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兼董事，並自2019年10月起擔任北拓國際證券有限公司董事。此外，黃先生自2016年6月起擔任北京百特萊德工程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監事。

自2020年9月17日起，黃先生擔任北拓國際證券有限公司（獲證監會發牌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公司）的負責人員。黃先生於2018年入選「福布斯中國30位30歲以下財務和金融行業精英榜」。

黃先生於2011年7月獲得北京大學元培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黃先生於2022年6月獲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一帶一路金融EMBA項目錄取，並正在修讀企業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濤先生，53歲，自2022年11月14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自2017年9月至2022年7月擔任上海珍島獨立董事。鑒於楊先生出任上海珍島的獨立董事且未參與上海珍島的日常管理，董事會認為楊先生在上海珍島擔任董事職務不會產生任何上市規則第3.13(7)條項下的重大獨立性問題。楊先生於電子商務行業擁有逾28年經驗。自1995年7月本科畢業以來，楊先生一直在東華大學任教並從事電子商務領域的研究工作。楊先生在東華大學的多個部門任職，包括曾於1995年7月至1999年8月任職人力資源部、在1999年9月至2002年2月任職發展規劃部，並自2002年3月任職繼續教育學院。彼於2000年9月獲東華大學助理研究員的職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楊先生分別於1995年7月及2004年3月獲得中國東華大學計算機及應用學士學位及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碩士學位。

秦慈先生，48歲，自2022年11月14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自2019年5月至2022年7月擔任上海珍島獨立董事。鑒於秦先生出任上海珍島的獨立董事且未參與上海珍島的日常管理，董事會認為秦先生在上海珍島擔任董事職務不會產生任何上市規則第3.13(7)條項下的重大獨立性問題。

秦先生在投融資行業擁有逾13年經驗。秦先生自2010年10月至2011年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1881.SH）的投資銀行部任職。彼其後自2011年10月至2015年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1211.SH）投資銀行部任職。彼隨後自2015年8月至2019年3月在長城國瑞證券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任職。自2020年10月起，秦先生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寧波卡倍億電氣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300863）擔任若干職務，其間2021年5月起擔任副總經理，並隨後自2021年8月起兼任董事會秘書。

秦先生於1997年7月獲得中國上海財經大學信息管理系統學士學位，隨後於2000年1月獲得投資經濟學碩士學位。

陳晨先生，43歲，自2022年11月14日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審計和諮詢業務方面擁有逾21年經驗。陳先生曾於2002年10月至2018年4月擔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多個職位，最後於2014年6月至2018年4月任職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合夥人。彼隨後於2018年5月至2020年12月擔任納斯達克上市公司Yunji Inc.（納斯達克股票代碼：YJ）的首席財務官。陳先生自2019年11月起擔任納斯達克上市公司Q&K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納斯達克股票代碼：QK）的獨立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彼亦自2021年1月及2021年5月起分別擔任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ATRenew Inc.（紐交所：RERE）的首席財務官及董事。此外，陳先生自2021年12月起擔任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周黑鴨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5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24年1月起擔任Yunji Inc.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先生於2002年7月獲得上海交通大學國際航運學士學位。彼自2005年起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CICPA)會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除本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德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並無其他有關委任董事的事宜須股東垂注，亦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a)至(v)條予以披露的董事資料。

董事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享有任何權益。

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負責日常業務管理。下表載列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高級 管理層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 董事及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趙緒龍先生	46歲	董事長、執行 董事兼 首席執行官	2009年9月	2021年 2月23日	透過董事會 監督整體管 理、制定本 集團業務計 劃、策略及 主要決策	趙芳琪女士的 兄弟
許健康先生	38歲	執行董事兼 高級副總裁	2009年9月	2021年 2月23日	負責全國直銷及 Marketingforce 平台建設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高級 管理層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 董事及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劉歡先生	44歲	高級副總裁、 聯席公司 秘書	2012年4月	2021年 2月23日	監督本集團精 準營銷服務 的整體規劃 與運營	無
王士義先生	35歲	副總裁	2009年9月	2021年 2月23日	監督本集團研 發中心的系 統建設、產 品規劃和架 構設計	無
陳海林先生	46歲	首席技術官	2014年3月	2024年 1月15日	監督產品開 發和項目管 理的整體管 理、參與制 定長期技術 發展戰略、 管理本集團 團隊組織和 人才培訓	無
馬進先生	37歲	首席財務官	2021年4月	2021年 4月22日	負責本集團的 整體財務管 理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趙緒龍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董事」。

許健康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高級副總裁。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董事」。

劉歡先生，44歲，自2021年2月23日起擔任本公司高級副總裁，並於2022年11月1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其委任於2022年11月21日生效。劉先生於2012年4月加入上海珍島，自2021年4月1日起擔任高級副總裁。劉先生目前亦於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擔任上海凱麗隆大數據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及上海凱麗隆的執行董事，以及邁富時網絡、上海天貝及凱麗隆(廣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監事。彼擁有逾21年營銷行業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劉先生自2002年9月至2007年4月擔任深圳市好家庭實業有限公司專業市場部經理。彼其後於2009年10月至2012年3月擔任上海弗臣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副總裁。

劉先生於2002年7月獲得中國內蒙古師範大學體育學士學位，並於2016年6月獲得中國上海財經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王士義先生，35歲，現任本公司副總裁。王先生於2009年9月加入上海珍島，現分別自2022年9月2日及2022年6月20日起擔任上海珍島副總裁及執行董事。王先生目前亦於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擔任珍島網絡的執行董事、珍島數字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以及上海珍島智能技術集團有限公司及蘇州珍島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監事。

王先生於網絡產品的設計、研發和架構方面擁有逾14年經驗。自2009年加入上海珍島以來，王先生先後擔任上海珍島的產品、研發及創新業務的負責人。彼一直緊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需要，目前專注於拓展與本集團主要客戶的戰略關係。

王先生於2021年9月獲得中國華東師範大學公共關係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海林先生，46歲，自2024年1月15日起擔任本公司首席技術官，並自2022年4月11日起擔任上海珍島首席數據官助理。彼於網絡產品的研發方面擁有超過11年的經驗。陳先生自2013年1月至2013年3月任職於上海文思海輝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自2013年4月至2014年2月，陳先生任職於上海天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其後彼自2014年3月至2019年1月先後擔任上海珍島首席技術官及自2019年2月至2022年4月擔任產品開發總監。

陳先生獲得多項獎項及認可。彼名為《支持互聯網級關鍵核心業務的分佈式數據庫系統》的項目於2019年獲得國家科技進步二等獎。彼名為《面向企業精準營銷服務的數據平台及其關鍵技術》的項目於2020年獲得上海市科技進步一等獎。

陳先生於2001年7月獲得中國東華大學機械工程及自動化學士學位。

馬進先生，37歲，自2021年4月22日起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並分別自2021年4月22日及2022年6月20日起擔任上海珍島首席財務官兼執行董事。彼於投融資方面擁有逾11年經驗。馬先生自2012年7月至2015年10月曾於高盛高華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擔任多個職務，最後任職股權資本市場部經理。其後，馬先生自2015年10月至2021年4月於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擔任多個職務，最後任職投資銀行部執行董事。

馬先生分別於2009年7月及2012年6月獲得中國復旦大學電子科學與技術專業理學學士學位及物理電子學專業理學碩士學位。

概無高級管理層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聯席公司秘書

劉歡先生為本公司高級副總裁，於2022年11月1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其委任於2022年11月21日生效。有關劉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健威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於2022年11月14日獲委任，其委任於2022年11月21日生效。李先生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企業服務部經理，於會計、審計及企業秘書服務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彼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人公司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

李先生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士及會員。李先生分別於2010年8月及2020年11月取得香港公開大學的企業管治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

李先生目前擔任四環醫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460）、興科蓉醫藥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33）及正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63）（均為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公司秘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我們就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支付予董事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貼、實物福利、退休金計劃供款和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3百萬元、人民幣1.8百萬元及人民幣7.1百萬元。有關各董事於往績記錄期薪酬的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一名、零名及兩名董事，其薪酬包含於上述薪酬（包括薪金、津貼、實物福利、退休金計劃供款和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總額中。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其餘四名、五名及三名人士支付的薪金、津貼、實物福利、退休金計劃供款和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8.9百萬元、人民幣14.8百萬元及人民幣9.9百萬元。

根據現行有效安排，我們估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董事的薪酬總額（除稅前）將約為人民幣7.2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概無就離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職位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管理相關的任何其他職位向董事、前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補償。概無董事於往績記錄期放棄任何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概無支付或應付予董事任何其他款項。

有關我們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1.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一節。

董事確認

上市規則第8.10條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10(1)條須予披露的權益。

上市規則第3.09D條

各董事確認，彼(i)已於2022年11月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明白適用於彼作為根據上市規則的上市發行人董事的交易所上市規則中的規定，以及向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資料可能產生的後果。

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候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i)彼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的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過往或現時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並無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根據上市規則與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聯繫；及(iii)在彼獲委任時概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企業管治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查本集團財務資料，並考慮有關外聘核數師及其委任事宜。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晨先生、秦慈先生及楊濤先生）。陳晨先生為委員會主席，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適當會計和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和為制訂薪酬政策而設立正式透明程序等方面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集團政策及架構的推薦建議。我們的薪酬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趙緒龍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秦慈先生及楊濤先生）。秦慈先生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其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我們的提名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趙緒龍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秦慈先生及楊濤先生）。趙緒龍先生已獲正式委任為委員會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為激勵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參與者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及為本集團吸引和挽留合適人才，我們於2021年11月10日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F.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節。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為提高董事會效率並維持企業管治的高標準，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列甄選董事會候選人的標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族裔、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最終決定將根據選定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裨益及貢獻而作出。我們的目標是在董事會中保持至少10%的女性代表，董事會目前由一名女性董事及六名男性董事組成，且知識及技能均衡，滿足了這一目標性別比例。我們將在招募員工時實施確保性別多元化的政策，以培育女性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潛在繼任者的渠道。我們將參考利益持份者的期望以及國際及當地推薦的最佳實踐，努力提高女性代表，實現性別多元化的適當平衡。此外，我們將實施全面計劃，旨在識別及培訓具有領導能力及潛力的女性員工，目標是將彼等晉升為高級管理層或董事會成員。董事會認為我們現有的董事會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負責審查董事會的多元化。[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監督和評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落實情況，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提名委員會亦將在連續的年度報告內，載列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概要，包括就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設立的任何可計量目標及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度。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同人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的香港法律向我們提供指導及意見。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以下若干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a)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擬進行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等交易（可能屬於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時；
- (c) 我們擬按本文件所詳述者以外的方式動用[編纂][編纂]，或本集團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編纂]內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d) 聯交所就[編纂]價格或交易量的不尋常變動或上市規則第13.10條項下的其他事項而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任期將自[編纂]開始及預期將於我們就[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結束。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深知為達致有效問責而在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及內部控制程序引進良好的企業管治元素的重要性。本公司擬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C.2.1除外，其中規定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本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目前由趙先生擔任。鑒於趙先生自本集團成立以來對本集團作出的重大貢獻及其豐富經驗，我們認為，由趙先生兼任我們的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將為本集團提供強大一致的領導，及趙先生於[編纂]後繼續兼任本公司的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對我們的業務發展及前景屬適當且有利，因此，目前無意區分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職能。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儘管此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C.2.1，董事會認為該架構並不會損害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權平衡，理由是：(i)由於董事會將作出的決策須經至少大多數董事批准，且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故董事會擁有足夠的權力制衡；(ii)趙先生及其他董事知悉及承諾履行彼等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這些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應為本公司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基於此為本集團作出決策；及(iii)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高素質人才組成，確保董事會權力及職權平衡，該等人才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經營的事宜。此外，本集團的整體戰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經營政策乃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詳盡討論後共同制定。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需要區分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職務。